



护新

[北京协和医学院

School of Nursing PUMC

序·守夜人说·无何有之乡·仙人旧馆·吃货图鉴

2019

第三期

冬藏

文·19 本蒋艾瑾



山 海那边有着陌上的新桑
深雪中的林木静谧安详
牧魂游荡在那深井之上
回声吞噬了岁月的怅惘
骑士在晨光中举起残芒
尘埃颓然拥抱救赎的希望
天使放下象牙的权杖
明年又会否有蔷薇在这里盛放

你是对岸的那片花香
人潮熙攘
让我仓皇
你是鲸鸟间翻涌起的波浪
岁月悠长
惟你难忘

我亲吻每一寸我们流浪过的土壤
放声长笑这世俗无谓的标榜
闲暇时我更爱写那几句诗行
以慰饮酒时思念你的愁肠

指针嘀嗒得几分相像
连天的霜雪划过你的身旁
此刻我们拥吻彼此眼底的极光
湖面上又倒映了谁的模样

序 01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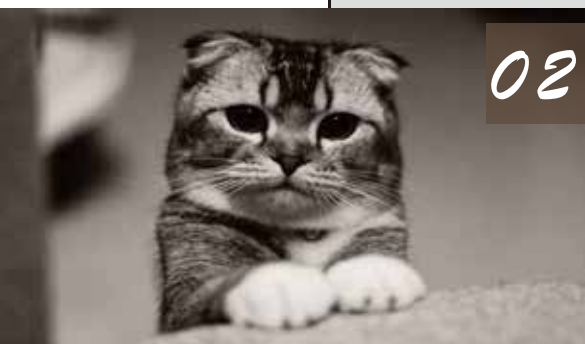
contents





01 序

冬藏 ······00



02 守夜人说

NO BYSTANDER ······
千与千寻 ······
我所喜欢的钱学森 ······
幽王赋 ······



03 无何有之乡

傅雷的“怪脾气” ······
我与红树林 ······
志愿者能做到什么 ······



04 仙人旧馆

给你一抹温暖的红色 ······
呼吸像一杆烟枪 ······
朔望月 序、友人 ······
愿文物永存故土 ······



05 吃货图鉴

村上一屋 ······

02

守夜人说



NO BYSTANDER

——读《巨人的陨落》有感

18本/刘忱谦



如同北岛所写的诗，生活即是一张网，在巨人的陨落之中，每个人或是威尔士的矿工少年、刚失恋的美国法律系大学生、穷困潦倒的俄国兄弟、富裕英俊的英格兰伯爵，以及痴情的德国特工……每一个鲜活的生命相互交织着，组成了《巨人的陨落》这个庞大的故事脉络。

作者穿越了美西战争、英王五世加冕、第一次世界大战、十月革命、德皇退位、凡尔赛和约、啤酒馆暴动等一系列历史大事的时间线。以五个家族的兴衰穿插发展的故事来展现了巨幅史诗。

我能在宏大的历史事件中找到细小的情情爱爱悲欢离合，又能从悲痛哭泣穷困潦倒中找到辉煌喜悦童真无邪。肯·福莱特讲述了1911年6月到1924年1月那段云诡波谲的历史，也许他“没有一个饱受折磨的灵魂”，但那如同人们错综复杂的情感一样交错成的故事，却让我感受巨人的庞大和陨落。



什么是巨人？可以是那个时代，这个世界，某个家族。他们看上去坚不可破，那样一个残忍暴虐的沙皇时代；那样一个不知道为什么打仗却持续着战争的世界；那样一个掌握着荣华富贵的贵族……但这些巨人又在每一个串联的故事之中慢慢陨落，这也代表着的是另一方的崛起。



我又哭泣那些巨人在陨落过程之中击碎的命运，比如年仅十六的欧文贝文就这样随意地把他推上了前线，而最可悲的是，他是由于临阵逃脱死于军事法庭的审判——他甚至没有死在战场，又比如埃文斯在战争中咬牙切齿的无奈：“我们不会送他们回家，我们要把他们埋葬在这里”——埋葬的不是敌人，而是己方的士兵。

这都不是一个个简单的事，我以为红袖章的士兵们打赢的是底层人民痛快的翻身仗的时候，格雷戈里感到不自在，“可这算是战场吗？”

“他让人们继续鼓掌，但心情并不好受。”；我以为菲茨伯爵愿意支持他的旧情人艾瑟尔的发言的时候，他身为带着士兵送死的愚蠢的指挥官斥责她：“你为什么不希望胜利，一心想着和平呢？”

我惊喜于每一次如同斩断巨人的脚腕的反抗，像是格雷戈里登上教堂的楼顶去杀死那个代表沙皇的狙击兵，这是他们愤怒地去拒绝那个可憎时代的呐喊，又或是像比利在众人面前指出了他们愚蠢贵族军官的指令等同于让他们去送死的事实。



普罗泰戈拉认为，一切都同样真，是非善恶是相对人的感觉而言的。例如文中所写“爱国并没有那么简单”，德国的外交官沃尔特在战争爆发的开端与他所爱的英国女伯爵莱黛悄悄结婚，等待他们的是国家的对立，连互诉衷肠的情书都要写得像是一份要隐藏起来的情报。



这其中谁又有对错？在格雷戈里眼里，帮助民众反抗沙皇才是善，他带领着整个士兵小队加入了起义的队伍，打倒了向着人民开枪的警察，而在俄国公主碧的眼中“他们不能让我们爱戴的沙皇退位！他是人民的父亲！”。伦敦是艾瑟尔眼中与索多玛和蛾摩拉一样的罪恶之地，也是菲茨伯爵眼中终于可以回归的温暖圣地。这样真实的情感差别，勾勒出了一个个完整的人和故事。

巨人的陨落，是帝国的陨落，是贵族的陨落，是旧制度旧观念的陨落。然而新生的布尔什维克是否会成为新的贵族？一战历史由萨拉热窝的一颗子弹引起，那么即将到来的二战又带来什么？当时的人们无从知晓，但可以确定的是，总有些人又将自愿或被迫前往战场，为国家而战，为人民而战，为所爱而战。

罗素的一句话说的不错，战争不决定谁对了，只决定谁留下了。因为无法左右战争，所以只能被战争左右，这就是最悲哀的事。战争只有输家，只是看大家谁输的更惨一些。

所以我一直在感叹在这陨落的洪流之中，关于勇敢者的崛起——他们站立在巨人的尸体上。艾瑟尔参与的女权运动在1918年，英国国会向大部分30岁以上的女性授予投票权。而2年后，美国第19修正案正式赋予了美国女性投票权，沃尔特和莱黛终于决定在和平条约签订的时候宣布这桩跨国婚姻，工党议员之中有了阿尔德盖特的比利的身影……

肯·福莱特不仅仅让我们反思战争，更在于让我们对生活产生一种勇气，那种“我们可以改变这个世界，这并非易事，但最终会如愿以偿”的勇气。

世界是属于勇敢者的，所以世界是属于我们的。

千与千寻

宫崎骏与阿中横跨18年的邂逅

文/19本蒋艾瑾

2001年7月21日，千与千寻在日本上映，2019年6月21日，千与千寻正式在中国大陆登陆。

18年的等待，终于有幸能在中国大陆的影院里得见宫崎骏老师送给时代的又一份温柔。

有人也许问，十八年都已然过去，稚子成了青年，青年也成了大叔和阿姨，为何，仍要去再追寻一遍《千与千寻》呢？



宫崎骏老师曾经说，《千与千寻》是他送给所有豆蔻少女的童话。平凡得似乎随处可见的千寻，怯弱、骄纵却又异常生动，在那125分钟的短短时光中，就已在每个观影人的心底留下了那一抹无法被人忘却的因蜕变而展露的光芒。

在片中故事发生的主体——“油屋”，这是个充斥着欲望与堕落的成人社会的浓缩剪影，千寻不仅是作为一个天真的孩童而与之鲜明地对立，真正让千寻与“油屋”格格不入的，是她的勇敢、善良与温柔。在油屋里的人都忙着赚钱时，千寻却注意到窗外近乎透明的无脸男，善良地让他进门躲雨；在所有人都讥嘲着白龙不过是汤婆婆用之即弃的道具时，千寻仍执着地相信帮助过她的白龙，努力地帮助他找回名字；而在人们势利地将他当作“腐烂神”的河神推给千寻来招待时，千寻却认真地帮助河神洗净了全身的泥沙和垃圾，最终得到了河神赠予的礼物。



对于孩子而言，千与千寻是一部充斥着幻想的、美好的童话，千寻的普通让她们感同身受，千寻的努力与坚强也引导着孩子成为和她一样温柔而强大的人。而对于我这个在童年错过了《千与千寻》的人来说，今夏的千与千寻带给我的，更多的却是那一种怅然若失的感伤。天海交界间的单向列车，再也无法邂逅的神灵们，临别时白龙的那一句不要回头，都仿佛在我们耳侧轻声低语：“童年是一去不复返的美好。”那是寄在这电影中一抹淡淡的哀伤。



但千寻并不是一部仅此而已的童话，千寻更是宫崎骏老师赠给时代的反思。

千寻家1901的车牌号代表20世纪，想要前往象征着21世纪的21国道的千寻一家人却因为抄近道误入了有着泡沫经济外观的神隐之地。在此处，宫崎骏批判了日本为了发展经济而抄捷径学习欧洲的资本主义，过度地依赖于美国，最后落得了泡沫经济破灭的下场，同时也控诉了经济发展对环境造成的危害，这是《千寻》中对于社会体制的思考

而电影的隐喻也无处不在：因为贪吃而被变成了猪的千寻父母，批判

着成人世界的欲望与道德的失却；人类排放的垃圾让河流中的河神满身恶臭，被人误认为腐烂神：象征着日式建筑风格和生活风格的油屋的统治阶层所居住的却是被完全欧洲化的建筑，由有着美国的象征——猫头鹰外型的汤婆婆所管辖的汤屋，喻示了被当时统治阶级全盘西化的日本；汤婆婆腰缠万贯却并不幸福的模样，与姐姐钱婆婆居住在山野小屋却活得安详平静的模样形成的鲜明对比。这种种的象征与暗示既反映了当时日本社会的现状——日本泡沫经济时代，也流露出宫崎骏老师对于环保，节俭的呼吁，对于成人世界物欲横流，金钱为上的现状的反思。



孤独会让人迷失方向，正如千寻质问化为怪兽的无脸男的那一句，“你是从哪里来的？”由千寻稚嫩的声音发出的这一句问题，也正质疑着所有迷失在时代中的人们，我们是谁？从哪里来？又将走向何方？这都是宫崎骏老师留给世人，留给社会的一段思考。而细观其中，神隐中的哪一个人又不孤独呢？偶尔偷闲才能靠在油屋窗外抽一支烟的青蛙，失去记忆的白龙，缺乏陪伴的巨婴，乃至强权在握却没有时间陪孩子的汤婆婆，还有海上列车所承载的一个个透明的黑色灵魂……

他们全都是孤独的化身。孤独让他们异化，让他们忘却了自己原本的样子。令人怜悯，却又感同身受。

同样，巨婴——坊宝宝也是一个很有意思的设定，在故事中他是汤婆婆那里无法无天的小太子，成天沉溺于自己婴儿室的小小空间^①，畏惧于外界本不可能伤害他的“细菌”的他，也正如曾经不敢向外界迈出步伐的怯弱的我们。在现实生活中，“细菌”既是过度保护孩子的父母限制孩子看见外界花花世界的枷锁，也是探索未知世界的我们畏惧与害怕遭受挫折的胆怯，而在电影中，坊宝宝被钱婆婆变成小老鼠后与千寻一同走上了旅程，最终克服了自己的局限性，从而获得

了成长。我想，宫崎骏老师也在其中寄予着激励我们去见证世界更多的美好之处的期望吧。

前文曾提到，要探讨大的本我。宫崎骏老师其实也在借影片来思考，日本这个国家从何处来，又要往何处去。失去记忆的白龙正如当时的日本，为了学习法术而成为汤婆婆走狗的白龙，正影射着为了快速发展而成为美国手中傀儡的日本，白龙替汤婆婆为非作歹却被当作弃子随手丢弃的下场，正是宫崎骏老师为了引导当时人们反思而给出的结果，宫崎骏老师在那一刻，想必是更希望看到千寻这部电影的日本人，能够开始思考自己国家未来究竟何去何从，能够明白日本的命运应该掌握在日本人自己的手中。



而笔者最后更希望能与大家谈谈的，是影片将结之前的这一段火车之旅。

这是一个与往常我们所看到的那些影片截然不同的“反高潮”设计，当初，宫崎骏老师就曾非常满足地说：

“我好像就是为了看到千寻登上这趟列车，才创作了这部电影呢。”

没有司空见惯的酣畅淋漓的大战，没有生离死别的渲染，没有声嘶力竭的爱情抑或咆哮，一切似乎都只是静静地流淌进了那一段有些哀伤、有些孤独的火车之旅之中。

千寻认真地道歉了，钱婆婆选择了原谅，白龙痊愈，在千寻的帮助下找回了自己的名字，一切矛盾似乎都在那安静的旅程中流逝走了，令人诧异的容易，令人感伤的平和。

人的一生似乎也如这样一般，平淡而不平凡，喜悦中带着淡淡的落寞与悲伤，

既独一无二，又终将湮没于茫茫的人海。

似乎也正如此，《千与千寻》才经久而不朽，一直向世界传达着美好与善意。

作为一个童话，她鼓励孩子保有一颗善良的心，激发孩子面对世界的勇气。

作为一个艺术品，她温柔的画风，优美的音乐令人心生恬静。

作为一部电影，她反思人类存在的方式，批判社会的运作方式，探讨国家的未来。

这些，也正是宫崎骏老师创作这部作品如此珍贵而美好的原因。

也正因为如此，《千寻》才会是一部令人难忘的作品，作为宫崎骏赠送给这个时代的礼物，无论何时都值得我们与其一同思考，一同感恩美好，一同迈步向未来。

注解：①小太子就是现在所流行的“巨婴”这个说法最起源的形象了。



正因为有这些反思，宫崎骏老师才将“找回自己的名字”作为整部电影的主线。找回自己的名字，其实也是喻指找回我们自己原本的样子，正因为千寻始终记得自己来时的路，记得她的名字，她才得以守住心中珍贵的东西，看清脚下的路，保护好自己那颗没有被孤独吞噬的灵魂。而我们，即使身处时代的浪潮，也不应当遗忘自己的本我，自己的出发原点，这才是这部千与千寻所要表达的主旨。但这只是小的本我，千与千寻有着更大的意蕴在其中。

在千与千寻中，还有几个笔者认为很有意思的地方：

第一是对于劳动的思



考，初到锅炉房的千寻出于好心帮一个背不动煤砖的小煤灰搬了一块煤砖，其他的煤灰见状马上都假装背不动把煤砖扔在地上，千寻手足无措时，锅炉爷爷才告诉她：“不要因为好玩，就把别人的工作抢来做了。”如果不工作，煤灰们身上的魔法就会消失，变回普通的煤灰。我们的生命也正恰似煤灰这样平凡，即有苦有累，有自己要完成的职责，有需要自己负责的人

生，劳动令我们有资格在这个社会中生活下去。我想这是宫崎骏老师想要表达的第一点。

而笔者想谈到的第二点，可以说是整部电影中最独特的一个生物，无脸男。没有名字，没有声音，没有性别，对于这匆匆忙忙的世界而言，无脸男似乎只是一个近乎透明的存在。而实际上，无脸男是千与千寻这部电影中以孤独为原型所创造的一个具象，无脸男在感受千寻些微的善意时就感到治愈，笨拙地给予千寻大量自己认为千寻需要的东西，吞噬了谁就成为谁。在油屋满是欲望的世界中就变为像饕餮一样不知餍足的怪兽，而在宁静而无欲求的乡下小屋中就回归安详的姿态……



我所喜欢的钱学森

文/17本 王鑫

“这个故事，是任何科学幻想小说或侦探小说的作者都无法想象出来的。

——录自美国一位记者专稿

读完钱学森的传记和语录，心中难免震撼，所以我想聊聊钱先生的故事。

大概每一个中国人都知道钱学森这么个人，他是一个伟大的科学家，但再往深，又好像知之甚少，那么，钱学森到底是什么样的科学家呢？

如果你问：牛顿是什么科学家？答案：物理学家。

如果你问：华罗庚是什么科学家？答案：数学家。

但是如果你问：钱学森是什么科学家？答案：嗯？大科学家、著名科学家！

是的，很多年轻人只能这么笼统地回答你，接受过更深教育的会说是“两弹一星”科学家。但据我所知，我身边不少人就会把邓稼先和钱学森的成就混淆。事实上，虽然他们都是两弹一星功勋奖章的获得者，但邓先生是中国核武器研制工作的开拓者和奠基者，严格说是核物理学家，而钱先生被誉为“中国航天之父”“中国导弹之父”“中国自动化控制之父”和“火箭之王”，从狭义专业角度，他是世界著名空气动力学家。

当然，也有人从宏观角度称钱先生是“战略科学家”“百科全书式科学家”，甚至是“红色科学家”。我想钱先生应该最喜欢最后一个称号，因为他有着深深的爱国情怀。

不过，如果你问我钱学森是什么样的科学家，我不会说上面提到的所有称号，只是简单的一句：钱学森是我喜欢的科学家。

我想说，这种喜欢，不是泛泛之爱，而是夹杂了我的敬意、崇拜和仰慕。深深地尊敬并喜欢一位科学家在21世纪应该不是什么普遍存在的事。

你不妨也尝试着做出自己的回答。

而在这里，我想用三条线索展示钱先生这一生中最让我印象深刻的成就。

线索一



1. 在美国拥有最高级别的安全通行证、参与绝密的军事项目研究、在五角大楼出入自由，时间达8年之久。

建于二战时期且高度机密的五角大楼，是美国国防部的所在地，因此也成为了美国国防部的代名词，在新闻报道频频可见“五角大楼看来”“五角大楼表示”。而钱先生，作为一个持有中国护照的外国人，却能跨入五角大楼并在此工作，说他不是首屈一指的一流科学家都说不通这事。看到这个，我深深感觉这的确可以只算是个人的骄傲，但从某种意义上说，我认为这更是国家的骄傲。对于当时身处困苦的中国来说，能有如此旷世奇才，也算争光！

线索二：叶永烈编著的《钱学森传》中封面曾有这么一句对钱学森先生的评价：共和国科学拓荒者传记



中国第一颗导弹

1955年，一个天赋异禀的科学家，在美国受到不公待遇后克服重重障碍回到祖国，从此一心投身于国防建设，领导中国的导弹和火箭研究。我们的民族之所以能够安定，在这世界占有一席之地，正是因为有过这样一位功勋卓著的科学巨匠。

当时美国海军副部长金贝尔有一句“名言”：“放钱学森回红色中国是美国曾做过的最愚蠢的事。”



中国第一颗原子弹

1955年，一个天赋异禀的科学家，在美国受到不公待遇后克服重重障碍回到祖国，从此一心投身于国防建设，领导中国的导弹和火箭研究。我们的民族之所以能够安定，在这世界占有一席之地，正是因为有过这样一位功勋卓著的科学巨匠。

当时美国海军副部长金贝尔有一句“名言”：“放钱学森回红色中国是美国曾做过的最愚蠢的事。”

这句话一点也不夸张，可以说，钱学森的归来直接使红色中国的“两弹一星”提前了20年！！！！

线索三：



剪报

钱先生保存了629袋剪报，共24500多份，而这是他的资料库、信息库，形成了钱学森自己的特色，钱

先生不仅涉猎广泛，而且直到90之前还在坚持自己整理，一一亲自剪报。我心中难免动容。日复一日地坚持学习、记录，怎能不让人敬佩呢！



说到书信，有一本手稿影印的书，叫《钱学森书信》，整本书中，所有书信均为钱老亲笔而非代劳，一丝不苟的精神令人动容。而且，字迹

工整先不说，光是书信的内容涉猎面之广，就令人不是拿到都能读懂，钱老学识之博，可见一斑。

三个线索倒是说完了，但是，这三条线索并不是随便一提，每一条都真切反映了我敬佩钱老的一个方面。

第一：超一流的知识水准和科学素养

首先他是吴越王钱镠第33世孙，钱家为丝行大亨，三岁来北京上蒙养院①接受启蒙教育，要知道在当时这可不常见，随后又来到全国第一流学校—国立北京女子高等师范学校附属小学校接受全面、丰富、灵活的教育，这对于钱先生的成长功不可没。随后便又就读于北师大附中，毕业于国立交通大学，又考取清华大学第七届庚款留美学生资格。这一系列的不同于常人的教育之路，让他不仅会学习，更会生活，注定了他有着不凡的知识与才华，而这也正是他能在美国发展得如此之好的筹码。他并不

局限于专业学识，他学识广博，真的让人心生敬意。

第二：爱国情怀和奉献精神

问：你效忠共产中国吗？

答：不。

问：你效忠谁？

答：我效忠中国人民

问：但是你将先做决定？你将决定它是否是为了中国人民的利益？

答：是的，我将做这样的决定。

问：你不会允许美国政府为你做决定？

答：不，绝不会。

这是钱学森在美国移民局的听证会上的记录，可想而知，这样的答案完全不能让美国人满意，钱学森自此开始了长达5年的软禁生活。此中，我们能够很强烈地感受到钱老心中对国家的那份情义，那是大难临头还坚守不放的情义。

看书过程中我还看到了一个细节：

“东风二号”导弹事故之后，钱老就“失踪”了，三天两头出差，在酒泉基地工作一待就很久，那时夫人蒋英也是一头雾水，她曾经回忆到：“那时候，他什么都不对我讲。我问他干什么？不说。我问他都哪去？不说。去多久？不说。”

怎么说，我一直觉得，钱老走到这个高度是真真正正要付出很多，除了对家庭照顾不周，还缺席了孩子的教育成长过程。钱老的儿子钱永刚曾回忆到，

父亲晚年有一次聊天感慨到：“你小时候我工作特别忙，就顾不上你了，如果我们一个星期就做一道题，不论数学、物理、化学的，相信你到高中毕业时，全国大学任你挑。”他内心有多关心孩子，也就有多愧疚。但是，钱永刚也这么说过：“父亲的大手后来很少再牵我的小手漫步人生路，但是他却用另一只无形的手引领我，潜移默化。”而这种教育方式也很有钱学森特色。

我不得不说我真的喜欢蒋英先生，也真的非常羡慕钱老与蒋英先生的结



合。蒋英先生的支持和相守对钱老的发展至关重要！他们晚年互相都听不太清对方的声音，但却聊得那么开心，那么有趣，这让我觉得真的温暖，满心的温暖。

第三：一丝不苟的精神、真诚待人的处事。

坚持，是一个人最难能可贵的品格。剪报的亲历亲为、书信的亲自手写，这一坚持就是一生，无法企及，伫立仰慕。

其实钱老刚回国的时候还是那贯“外国作风”，批评的时候不会给人留面子，但是第一任秘书张可文曾经在钱老对一个北大副教授直来直去不留情面

地质疑后，对他说：“树有皮，人有脸，人家到底是个副教授，不能那样对待他。”钱老后来再也没有这样过了，而二十多年后钱老还对别人说：最初的秘书张可文对他帮助很大。

在看书的过程中，我心中敬意从未减弱分毫，而是不断增加。

但我深知人无完人。没有无过错的圣人，要客观评价钱老究竟有没有什么过错，可能也就只有文革期间的政治过错吧。其实讲大跃进，讲公社，讲文革，那是段黑暗的历史，刚开始听说的时候，你会觉得气愤难平，这些人怎么可以这样，怎么连这个人也是这样的，如此种种。

听说的越来越多以后，反而觉得，原来连那个人都是这样的，没有人是干净的，人人都是这样的。覆巢之下，安有完卵。

所以，我们只需知道，钱学森先生是真真切切的红色科学家，他是共和国科学的拓荒者，是这样的一位科学巨匠，为当时贫瘠落魄的中国在方方面面奉献了自己绝世的才华和知识。

故事讲到这里就要结束了。

钱学森是谁？

钱学森是我所喜欢的科学家。

参考：《钱学森传》——叶永烈

《蚕丝：钱学森传》——张纯如

《重读钱学森》——钱永刚策划

注：①蒙养园相当于现在的幼儿园

狼烟四起，鸣鼓震天。神兵天降，好戏一场。干戈动火，冷锋凝霜。柳眉飞，遥相欢；云裳舞，羞花颜。宛然一笑帝王癫，江山成戏附笑颜。捣城声声，红旗成灰；榴火裙摆，蝶血飞烟；尸起累墙，血泪摧天。此生若得此番见，地狱刑庭不悔怨。神火端，烟杀冷。世说痴中痴，未若狂中狂。阳世浮虚，阴间还恋。且教江山飞灰尽，世上如王几人能。把血当歌作情长，世人误龙又何妨？

幽 王 赋

文/陈婉君
19 本卓越

虎龙江山，千里神土。西起大漠沙蔽日，东至汪洋浪淘天。北疆接雪，南岭坐仙。斯有魔将，血洗长黄。雄视四海，睥睨八荒。

玉宫起，拟广寒；神阁落，作蓬莱。笙歌曼起，拂袖飞云。琴瑟相约，钟声相没。华池肉林，本欲修仙；弥烟相绕，帝王无颜。前世恩怨，缘起成癫。美人不笑，伏案无眉；甘醴绝味，心字成灰。帝王心似长江水，滚滚东去纵难回。

03

无

何

有

之

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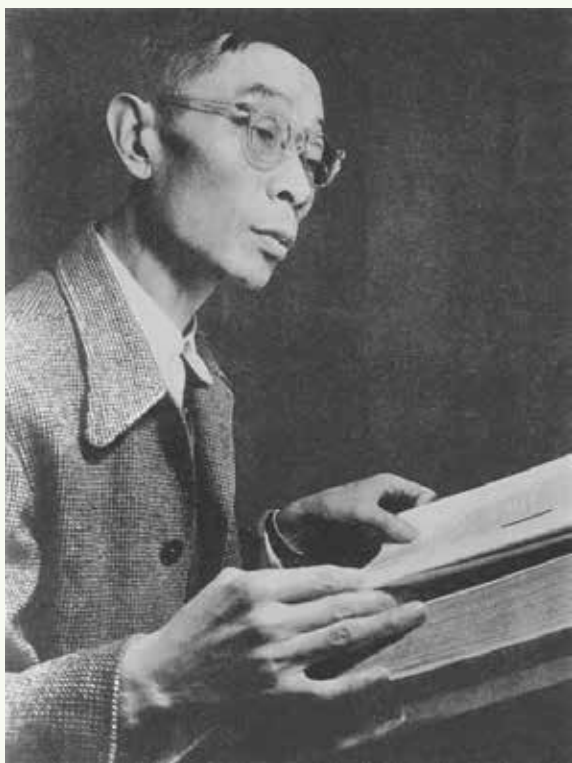
傅雷的“怪脾气”

文/17本韦帅芳

众所周知，傅雷是一代翻译大家。他曾给自己订下规矩：每日进度不超过千字。傅先生曾说“这样的一千字，不说字字珠玑，至少每个字都站得住”“一句话翻得不好，十年都会耿耿于怀”，正因如此，傅先生的作品才令法国人都说“再也没人能把我们的名著翻译得如此传神了。”

其实，傅先生不仅才华横溢，脾气也是一绝。那时有人还用“闻风丧胆”这四个字来形容他的脾气。其中缘由几何，且听我细细道来。

就先拿傅先生对待朋友的脾气来说



吧。傅先生曾说“提到学术、艺术，我只认识真理，心目中从来没有朋友或家人亲属的地位。”在朋友们看来，傅先生是一位严肃且苛刻的人，从不轻易笑。当与朋友观点不合时，他就会立马沉下脸来，哪怕是在夸奖别人的时候。有次，杨绛先生译了一篇散文，傅雷称赞了几句。杨绛先生以为这是客套话，照例一番谦辞。傅先生强忍了一会儿，但不久还是沉脸发作了，说道：“杨绛，你知道吗？我的称赞是不容易的。”

要论谁最清楚傅先生的脾气，非他的牌友们莫属。原本打牌这件事纯属娱乐，但是傅先生却极其认真，绝不使用“花样”欺瞒别人，以致他的牌都被别人猜得一清二楚，结果往往就是十有九输。常常几轮下来，傅雷就会气得“牌扔一地”，但他之后仍拒绝使用所谓的“技巧”，最后弄得牌局不欢而散。他的牌友们都说：“傅雷，你能别那么认真吗？”

此外，傅先生对待爱情的脾气，更是让人惊叹，甚至让人不敢苟同。傅雷与自己的表妹朱梅馥青梅竹马、两小无猜，并与她定下亲事。这本是一段平淡又浪漫的良缘，奈何傅雷婚后却在别的女子身上发现爱情的激情，在文章中直呼“女神”，“这就是我的爱”，更甚要求只有那位女子在身边自己才可以继续写作。如此直白地在妻子面前提出自己如此的念想，也算是第一人了吧。



在《傅雷家书》中傅雷先生的怪脾气也体现得淋漓尽致。他可以不顾众人颜面地指摘作品，也可以因不遂意便当即与朋友绝交。可是他又可以是一个绝对冷静，很理智、很严谨的人。犹如他的翻译作品，极有原则性，但又富有感性。总之，他的缺点优点都不是一般的，都是比较大的，一个人身上优点和缺点都那么突出，很是罕见。

我觉得傅聪先生对其父脾气的解释最好。“我爸爸这个人有很多缺点，如他脾气的暴躁，一时冲动不能控制，可以使人目瞪口呆。只因为他是个非常活生生的、丰富的人。” 对啊，就是因为傅雷先生情愿把自己的所想所为都坦坦荡荡地展示出来，这才呈现出如此的“怪脾气”，让人对他说不清是欣赏还是厌恶。

再细细推究，就会发现傅雷先生的怪脾气是有根源的。傅雷4岁那年，父亲被乡绅陷害入狱，含冤未得昭雪，抑郁而死。其母为营救丈夫而四处奔走，以致无暇照料孩子，导致孩子们四死其三，只有傅雷

一人侥幸存活下来。所以傅先生怒恨一切卑鄙与不公，永远怀着一颗赤子之心来面对这浑浊的世界，告诉所有人：这就是我，真真正正的我。

可是也正因为有着这样的脾气，很多人都排斥傅先生，认为他太自以为是。但是，傅先生不怕孤独，而且他勇敢地接受孤独。他说过：赤子是不知道孤独的。赤子孤独了，会创造一个世界，创造许多心灵的朋友，你永远不要害怕孤独，你孤独了才会去创造，去体会，这才是最有价值的。

一千个读者就有一千个哈姆雷特。你所经历的不同，看事的角度不同，对一个人或一件事的评价就不同。你或许会为傅雷先生的才华所倾倒，亦或感慨于他的处事态度。当然，你也可以认为他只是一个自私的人，称不上什么大师。可傅雷于我，有着不一样的意义，因为他是如此的坦诚。古代中国人常常信奉中庸之道，我想：是不是在某些时候，我们也可以多多地坦诚相待呢？

我与红树林



——文/118本韦凯月

我总以为，关于童年的记忆，我只剩下红树林了。可偏偏顺着红树林，我总能看到别的光景。比如那座孤立在小河上的破损的石桥，比如那条我永远也没有勇气走到尽头的土路，比如隐于红树林深处的那个小牧场，比如红树林旁边的那一大片麦田，比如麦田里星星落落的小屋……

2012年暑假以后，我总能梦见那片在远处泛着红光的树林，仿佛我顺着那条没有尽头的土路的另一端，追寻回了我朝思暮想的地方。我一直想不明白，明明不是故土，明明相处的日子不长，明明对于当时那样一个小不点来说，对父母的依恋远该多于

对这样一片土地的感情。可偏偏的，在离开了那片土地的七年里，我无时无刻，不在思念它。

那是一个无名之所，以至于我第一次看见它的时候，指着它的方向问了一圈都没有一个大人知道它是什么。





直到那个娃娃不服气的朝着它的方向跑去，直到那个娃娃看到那座石桥，直到娃娃小心翼翼地踱过石桥，才看清了它的一半面貌：靠近石桥的一半土地种着红叶树种，热烈的红冲淡了小河边因那零星生长的落败芦苇



而产生的荒凉，另一半土地上种着高低错落的紫色灌木，仿佛它们傍着这热烈的态势还在生长着。一眼望不到尽头的树木和麦田之间，由一条土路和一条沟壑隔开，土路也是望不到尽头，好像一直要延伸到宇宙深处，只要它想。

之所以说是一半的面貌，是因为站在土路上，看不到树林深处，那

里有一片小小的牧场，牛棚边上的粪池里堆满牛粪但也却因周围青草的气息显得不那么可恶，牧场主人脾性格外的好，看着莫名其妙的小孩也只是笑笑，自顾自的做着自己的活，好像这些劳作与生计无关，仅仅出于个人喜好。



后来总觉得这幅景象有些突兀，因为在河的另一边，是个嘈杂的石灰厂，又或许是那座石灰山太突兀，打破了红树林和小牧场的宁静。





对于那个时候的我来说，这个地方，真是迷人极了。以至于只要有时间，我就会跑去，不论是拉着小伙伴还是自己一个人，总能玩得很开心，回家就觉得收获良多，心满意足。以至于后来，只要见到这样规格的一片树木，总会觉得莫名亲切。

这样一想，我的童年，很丰富。

但，仍存有遗憾。记忆中我总是想探索那条土路的尽头，奈何路太长，我怕自己一个人回不来。后来有小伙伴拍着胸脯说跟我一起去，有他在，不用怕。但不知道为什么，这个遗憾还是伴随了我这么多年。是对未知的恐惧吗？还是怕土路的尽头什么都没

有，破坏了这里的美好？说到底，这种害怕仍然存在于我内心深处，那些美好的东西，我不想主动去打破。

后来离开了那片土地，再回去时，只剩一座孤桥呆呆立在那里，原来的红树林，原来的土路，原来的小牧场都不复存在了，甚至是那个突兀的石灰厂，都被一条同样望不到尽头的柏油路取代。看到这一幕，终于在心底涌起一股悲凉，我终于知道为什么对这里念念不忘了，那是一个孩童对一个地方的单纯的发自内心的喜爱，即使这个地方在大人眼里不值一提，甚至，不需要思考就可以抛弃。原本留下的遗憾，再没有什么方法可以弥补了，人是物非。



里不值一提,甚至,不需要思考就可以抛弃。原本留下的遗憾,再没有什么方法可以弥补了,人是物非。

告别孤桥的时候,我带走了一节芦苇,这原本让我不自在的生灵,竟成为了我对这个地方最后的留念。悲不悲凉,已经不重要了。它们本就是一体的,现在也融合在一起,永远存在我的记忆中了,即使是那个突兀的石灰厂,也是真真的存在过,在我的记忆里,永远不会消失了。

后来有一次,我好像梦到那么一个女孩子,短头发,微笑着拉着我的手,讲一些故事——关于她的。

我记起来了,是这个女孩子告诉我,那个方向有一片小林子,林子很大,要花很长时间才能认清一草一木,林子很小,需要一个人去守护。可是我终究守护不了这么一个地方,仅凭一己之力。可我又可以让它永远存在着,用我对它的深爱。



志愿者

沈永
文/旧本

能做到的 是什么

清明节三天假，我并没有安排出游计划。一来没什么地方想去，二来这种小长假各个景点就算去了也就是去看人。索性报了两个急诊志愿——从四月六日下午两点半一直做到六点半。我之前一直是晚上去做志愿，没有体验过下午做志愿的感觉，这次经历给我的感受是：下午时段和晚上时段的急诊志愿真的截然不同。

之前做晚上急诊志愿的时候，在六点半到八点半这个时间段并不太能感受到急诊特有的那种紧张气氛。但是下午的急诊部就比晚上繁忙的多，一拨拨的人来到这里，或是面色痛苦的在分诊台等待挂号，或是焦急地守候在抢救室门口等待探望，或是游荡在急诊部里、希望有人能给他指一条明路……一拨拨的人又离开这里，带着得到问题解决的满足，或求医无果的疲惫。但我看到的更多还是不知道何去何从的迷茫。

志愿者能做的是什么呢？



我们不是医生，他们不能找我们求医问药；我们不是号贩子，他们从我们这里也得不到想要的专家号；我们不是专家，他们从我们这里无法得到最好的就医建议和指导。我们所拥有的能力，只是解决一些我们能解决的问题；只是能给他们指一指路；只是能教会他们怎么通过正规渠道挂号；只是能耐心的听他们倾诉然后给他们一点安慰和鼓励。但我觉得，重要的不是你有多少能



力，而是你在志愿服务的过程中愿意付出多少力量。你愿意在那些想要倾诉的病人面前充当一个倾听者吗？你愿意在一个焦急的不知道怎么操作协和APP的家属面前充当一个引导者吗？你愿意在短短两个小时的志愿时间里全身心地投入吗？能做到这些，应该也就能算一个合格的志愿者了吧。在这四个小时的志愿时间里，给我留下印象最深的是一位老爷爷。我们在巡视的过程

中，大概是三点多的时候吧，一位老爷爷在走廊叫住了我们，他问我们“会用协和APP挂号吗？”我们表示会，然后我们就问了他想挂什么科的号，对他的情况有了个大概的了解。和老爷爷交谈的时候，我发现他说话有点咬字不清，后来才知道老爷爷有某种神经科的疾病，而且他是广东人，专门来到北京看病的。不仅如此，他是孤身一人，并没有儿女陪伴。老爷爷说，他的孩子们工作都很忙很辛苦，他不愿意麻烦孩子们，就执意自己过来了。老爷爷打算挂国际医疗部的号，他说自己经济情况还可以，不怕花钱，只要能挂上号就行。但是他又怕自己年纪大操作不便，所以希望找个“手脚灵活些，操作起来快些”的年轻人帮他抢号。于是我们约定好四点钟帮他抢一下号。



我们大概三点五十的时候去找了那位老爷爷，结果发现他还没有创建账号。于是就又急匆匆的创建账号，结果账号创建完加上各种验证弄完之后，已经四点零一分了。老爷爷想挂的那个专家已经没有号了。虽然没挂上，但老爷爷还是不住的向我们道谢，还安慰我们说没事。但是我的心里很不是滋味，老爷爷孤身一人跑这么远，一直没挂上号，而且这次错过了机会，下次最多也就只能挂到一整个星期之后的号，国际医疗部周六日门诊不上班。这也就意味着他又得在北京无助的呆一个星期……而且这次本来是完全可以挂上的，但我们忘记去查看一下他是否已经有账号了。我心里真的非常非常难过和自责。可能这不能算是我们的过失吧，但我前段时间也需要挂协和的号，我能感受到那种挂不上号的无助感和失望感。更何况，这是个年迈的老人家、是个独自到遥远的异乡求医的老人家。且不说待在北京一段时间其实是个不小的花销，这种无助感才是更让人难过的吧。我在帮他注册的时候

看到了他的身份证，上面写着他的出生日期，1949年2月。我姥姥也是1949年出生的。我不敢去想要是我姥姥也像这样独自求医的话，她该是有多么得无助……也许是有些许共情吧，昨天下午我真的很难过很自责。我也做不了什么，只能默默祈祷这位老爷爷能早点挂上号吧。

我没有能力掌控所有的事情，只能说尽可能的用自己的能力帮助别人。我尽可能的去帮助别人，我也希望我所关心的人在需要别人的帮助时，能及时的得到帮助。求一个心安，这也许就是志愿服务的意义之一吧。

那么，那个从河北保定坐了大半天车才来到协和医院的父亲为他的孩子挂上号了吗？那个年迈的、为了省钱而不肯多做检查的老奶奶的胳膊能痊愈吗？那一群迷茫的人找到他们需要的路了吗？这些我都不知道。我只知道，我们应该尽力成为他们前进路上的一点良性的推动力，这就是我们所能做到的最好的了。





仙人旧馆

給你一抹溫暖的紅色

文/17本朱妍

2019年，我終於畢業了，就業於一所特殊的幼兒園。

為什麼說它特殊呢？因為整個幼兒園只有兩個班，每班只有十名孩子，而這些孩子基本上不哭不鬧，各自做著自己的事情，這樣的場景其實讓很多大人都不會擔心這些孩子會不會產生爭吵或打鬧的事故，但是卻讓我心神不寧。

因為這些孩子都患有自閉症。

每天這些孩子從家長手裡交到我手中，就開始了他們一天的生活。而我所能做的則是盡力讓這些孩子變得開朗起來，哪怕說一句話也是很大的進步了。

我組織過遊戲，做過手工，甚至對著孩子講故事，更多



的孩子其實都沉浸在自己的世界裡，抱著玩具熊或者奧特曼發呆，偶爾有的孩子可能是覺得我太煩了，或者打擾到了他們，他們會抬頭看我一眼，即使這一眼中不帶任何的情緒，也會讓我驚喜萬分。

其實更多時候，是我一個人自說自話，就像對著一屋子的木偶人，

冷冰冰的讓人無法忍受。

這種壓抑的氣氛有時真的讓我崩潰。

我會經常拿著色卡展示給孩子，口中問道：“紅色是什麼顏色呀？”又自問自答地說：“紅色像是一團溫



暖的火焰。”
接著繼續問：“那麼這個藍色又是

什麼呢？”無人回應下又只得自己回答：“藍色就像是午後的晴空，那時候和天一樣的藍色。”

每天重複著這樣的事卻得不到回應，真的是會感覺到內心的空落和寂寞。

我不禁想到，如果當初我听父母一句劝，又会发展成一个什么样子的命运轨迹呢？

那时的我刚刚毕业，回家找工作的时间里，一家人在夏日的夜里搬板凳畅聊。那天的月亮很圆很亮，似乎比中秋时候的月亮还要迷人，让我不禁动了要将它画下来的心思。

但是还没有付诸实践，我就被父亲拉回了思绪。

“美术专业毕业，想当老师的话去哪个小学不是当，何必和那帮问题儿童混在一起。”

“小衍，我们这都是过来人，那帮孩子毕竟和普通孩子不一样，我过两天去找我大学同学，她女儿在一个小学教书，让她帮你问问。”

父亲的劝阻，母亲的附和，都让我有些迷茫，这条路，真的是我选错了吗？

那时的我还是刚刚从象牙塔里走出来的孩子，像是一只迷失在外界美好环境中的牛犊，只凭着自己的理想和一腔热血就莽撞地一头扎进来。

我很少叛逆，但当时却下定决心不走父母给我安排好的道路。

现在想想，当时的自己还真是傻，放着另一份轻松的职业不去，现在却在这里一个人唱独角戏，还真是疲惫。

可是疲惫归疲惫，如果问我后不后悔，我还是会回答不后悔。

那些孤独的孩子已经将大门紧紧的关上，还上了好几把锁，要是想敲开他们的门，就需要我的一腔孤勇吧。

现在的我穿梭在孩子们之间，还

是会在孩子孤独的发呆时讲故事，还是会在他们各干各事时给予相应的帮助，还是会在孩子用黑色铺满的简笔画中添上一颗红色的心，并对他说：

“红色是温暖的颜色。”

那天夏夜里皎洁的月亮也终于被我起笔勾勒完，却画不出当时的美感，雾蒙蒙的，总觉得少了什么。

我将那副月亮挂在了班里作为装饰，它蓝灰色的背景在雪白的墙上尤为突出。

有一天，我将最后一个孩子交给匆匆赶来的家长，一手捶着腰背，一

手拿起钥匙准备锁门时，却发现那副画有了些许不同，凑近一看，那月亮还是月亮，但在月亮的周围如同众星一般点缀着一颗又一颗的红色的小爱心。

“一、二、三……八、九、十。”我微微勾起了唇角，眼前却模糊了起来，将那片红色的星星无限放大。

不禁感叹，真好，那时的月亮还是一如既往的在那里，虽有可能有时会被云层覆盖变得不再清晰，但是还会有一颗又一颗的星星始终在陪伴和照亮它，月亮守护着星星，星星守护着月亮。



呼吸像一杆烟枪

文/19本郑子悦

他站在弄堂拐角的风中等一碗羊杂汤。

入秋了，傍晚的风比午后冷些。他穿着一件老式黑色薄风衣，黑裤，下面是普通的鞋，手边没有包，腕上的表也是黑的，都不出彩。等待的时候，他双手拢在衣兜里，脖颈和下颚都埋进风衣的立领中——埋头是他的习惯，领导们就很喜欢像他这样的埋头听话的下属。这也是一种安全的姿态，不出挑，可以恰好地隐匿自己——就像现在，沉默的他就把自己隐藏在进巷口的风和朦胧的灯光中了。可他的背脊是直挺挺的，恰恰这就是领导们喜欢的，谦逊而又坚韧的样子。

人到中年，这些不必明说的“工作细节”早已烂熟于心，深深刻画进他的气息里了。



他就这样站着，不动。只有嘴边不时呼出几口白气，衣领折出去一块儿，从侧面看像一杆竖着的喷气的乌黑烟枪。



他看着摊主老杨用鹰钩一样的左手扣着瓷碗，右手掂着勺，从面前一排排瓷碗中捞羊杂。羊头、羊肺、羊肚、羊肝、羊肠、羊脸儿分别切好，码着。下一排则是八角、花椒、桂皮、姜、干辣椒、盐、胡椒粉和香葱。桂皮和姜都切成了3寸段，也码着。



他饶有兴致地，看着香料乘着羊杂的小船在白浪里浮沉，看着老杨加的热水没过食材，把肉和料都一一打翻。余好的羊杂再煮一小会儿就可以出锅，盛入碗中时加一点葱碎和辣椒，味道肯定极好，他想。

可羊肚味甘，性温，入脾、胃经，熬汤的功夫要很久。

直到他也看厌了，慢慢把目光转向街对面。

甜品店。隔着昏黄的路灯和透明的玻璃橱窗，有位女子在桌前研究每周的心动甜品——称呼她为老板娘都仿佛把

她叫老了，她永远是温婉、美丽而不会老去的样子。玻璃把她的桌台上的光线折射成五彩的、流动的，在她灵巧的正在搅拌糖浆的双手边。

“她一定是在做草莓慕斯。”他忍不住喃喃。饱和度很高的鲜红色草莓，颗颗亮泽多汁，就像小天使送给人间的礼物。忍不住一口咬下，酸酸甜甜的汁

水便带起浓郁的草莓清香，和记忆里的味道相接无缝。

他是有过一些蠢蠢欲动的情感和憧憬的。他回忆道。

恍惚记得是一个夏天，炎热随着箭一样射出的鸟儿高高升起，再也刹不住脚。一股子闷热的气息，如蛇行草上，蔓延渗透，在低空中凝结成块。他就在这样的季节遇到一个女孩，和老板娘一样，美丽，大方，脸上有可爱的红晕。他记得女孩当时就在做草莓慕斯，柔顺的长发高高地盘起，露出一段白皙的鹅颈。女孩发现了他，微微一笑。莓红的唇色瞬间点亮了那个夏天。





——那种心动，他从出生起从未经历过的，是怎样的一种悸动！好像是刹那间，甜甜的曼妥思被投入可乐中，视野里所有事物都朝外冒彩色泡泡，噼噼啪啪地炸裂开，周遭的空气里都弥漫着一股子坠入爱河的费洛蒙香气。

女孩独有她的可爱，她的温柔，她的明慧——在她把小黄油切丁，裹上均匀过筛的低筋面粉，把奶油奶酪隔温水软化的时候；但是她骨子里的更原始的一点野性，她的胆量，她的狂热的心——在她突然又坚定地做决断的时候，甚至在她生气的时候，更让他痴迷。他油然而生的热情像一片熊熊的火，可上天偏偏罚他挣扎在咸咸的海面上；或是一棵强劲的草，可上天偏偏罚他生长在一片干枯的沙地上。

他当然表白了。做一次困兽之斗吧。

可年轻的人啊，总是勇敢而脆弱的。

被女孩柔软的胳膊挽着的那个男孩没有丝毫的窘态。那个男孩是能被人爱的，是应当被人爱着的——见到男孩的第一眼他就这么想了。女孩容光焕发的脸蛋儿从他面前闪过，那双乌亮的大眼睛好像朝他投来冷漠的目光。他的心里不再打着巴斯克手鼓了。熄了火的心脏格外空寂，好像成为了一个被遗弃的孤儿。傍晚的一片树叶轻轻落在女孩脚下，落进尘埃里。他知道自己的夏天已经过去，那股烦躁多事的郁热也再不会来了。

西边的晚霞早已暗了下来。

“咕嘟嘟，咕嘟嘟……”汤锅里猛然沸腾。终于出锅了，他呼出一口气。

薄薄的一层锅盖好像压不住汤锅的怒气，时不时被顶起，在锅沿上拼命踩

脚，像燃得最旺时的烟枪的巨口，喷出了大口大口的白气。潮湿的空气也蔓延到他这杆小烟枪面前。他不由得张开了鼻翼，耸动着鼻子来呼吸空气中馥郁的羊肉香气，品尝里面腥膻的味道。

他想，等得真久啊，家里的孩子一定急着上饭桌了吧。于是赶紧接过装瓷碗的塑料袋，随意往里抖了两勺辣椒粉，往家赶。

他记得自己小时候，会选择坐在暖和的床边等待父母归来。家里阴冷，只有窝在向阳的卧室里才能感受到温暖。他记得被褥的温度，是如何隔了柔软的棉布，一阵一阵地递到身上、心底。对父母归家的等待是充满希望的，那是被爱浇灌的、有温度的情感，令周围一切不温暖，都变成温暖。

而那床……他曾经尿过床。因为一

段可怕的梦。

应该就是失恋后的那段日子吧，他昏昏沉沉，不确定了。夜晚他披上梦的外衣，依旧会被现实所伤。“他本来的任务是做梦，在半梦半醒间，有鸟的悲啼将他惊醒。”然而又没有。于是整夜整夜他枕着湿漉漉的梦。

就像毕加索的《格尔尼卡》，他在满目疮痍的世界里赤足。多少日子他刨食其中，黯然枯淡，哭哭笑笑也不自知。

寒幕再临。窗外的风雨又吹响了战斗的号角。分币大小的雨点砸在铁片上、玻璃上、水泥上，填平了满路的沟沟壑壑。轰轰烈烈的泻水声，推动暗淡的月亮往云层里沉。万千阴影像万千杀手在黑夜里逡巡、折戟，鸟声和风声一样致命。



于是他溺了——用这样暴躁的行为缓和自己的战栗，以一种直接而幼稚的方式宣泄对人世境遇的不满。可当时他的羞耻如厚厚的青苔爬上心房，他又不甘且不堪地趴在床上，企图用自己的体温烘干那片污迹，妄想凭自己的重量抹平那片褶皱。他再没有睡意。

清晨整个城市废墟一样安静。

清洁工刷洗了一遍柏油路就离开了。但很快，尘土、煤渣、猫狗的爪印、鸟的羽毛甚至粪便又覆上去了，路又变成晦暗的一小块了。

有人说，大地上的斑块是大地的印记，记录这大地上的事情，永远也不能抹去了。而他的床，记录他每晚或瑰或诡的梦，也留下了那一片印记，永远也不能抹去了。

他用全部的情感浇灌了那片床铺。那是一片旷阔的、安静的、经由他细细抚摩过的世界。有时躺在他的著作之上，能够听到某种从角落传来的回声，像他哭泣的时候沙哑又气虚的声音；能够感受到某种孤独的窃窃私语和怯生生的警觉。在他的鼾声中，在他最为激烈的呓语中，甚至是在他的哭泣声中，所发出的是一种沉默之声、隐藏之声。是的，或许他从那时起便想要隐匿自己了！其思想本身带有了一抹阴天的暮色，具有一种很深的风雨的韵味，即一



阵好似孤僻到无法与人交流、甚至惹人讨厌的风，冷冽地裹在他周身。

不，他不要再回想下去了。他用力摇摇头，想把所有的思想甩下。为此，他再一次加快脚步。

家，家。他现在满心只想着回家。他要拥抱他的乖儿子并亲吻他的额头，诉说自己作为一个父亲曾在少年时经历过的痛苦和现在拥有的勇敢。

近了，到了。

他拎着塑料袋的右手忍不住开始颤抖，才想起钥匙在自己的右口袋里。

于是他自然地将塑料袋换到左手，准备拿出钥匙开家门。

然而，当他的目光终于落到老羊杂

汤上时，眼前一阵晕眩。什么！怎么这样？

那些事，那些情感，那些可触可感的：草莓的甜腻、羊汤的腥鲜，朦胧的灯光、昏暗的道路，还有他的女孩、他的床，他的全部经历和过往……一切的一切都好像在那瞬间猛然从体内抽离了，脑海中是刷白的，记忆是一片灼人眼的白光！他恨不得如雷如电地轰轰烈烈地烧一场！

他的胸肺开始疼，呼吸急促起来，开始拼命地喘，大口大口地向外喷气和口沫——他真的要变为一杆烟枪了！

……

原来那装羊杂汤的瓷碗从一开始便是裂的，随着他一路走来……

汤漏着……随着回忆里他的中年，青年，少年……

漏着，漏着……

漏到家门口，汤漏完了。

所有的过去，在那一刻都过完了。

完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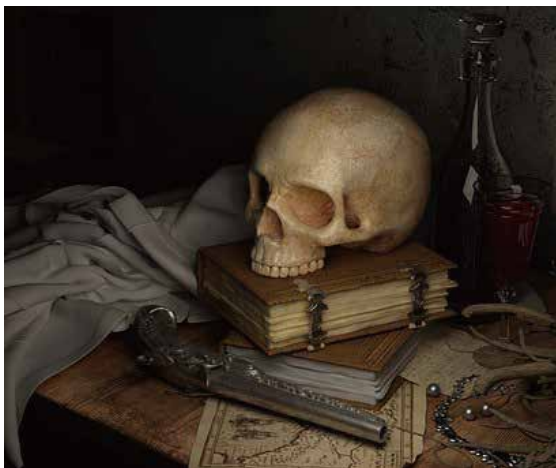
后记：

“我常常吞下许多火种在肚里，我却还想保持心境的和平。有时火种在我的腹内燃烧起来。我受不了熬煎。我预感到一个可怕的爆发。为了浇熄这心火，我常常光着头走入雨湿的街道，让冰凉的雨洗我的烧脸。”平凡的我如巴金先生一样，有时也会心怀火种，有时也会受不了熬煎。有时我会想，天下应该没有不会改变的、人人喜爱的“正味”“正色”“正处”，它们都在“漏着”，我们应该做的，便是永恒地寻找。人生不过一句波德莱尔，芥川龙之介永远保持创作的欲望，那么我拥有的，便是永恒的旺盛的生活欲望与热情。



朔望月

序、友人



阿尔杰的早晨，由刺鼻的硝烟味、震耳欲聋的炮火声、痛苦的呻吟喊叫以及死亡组成。

他终于能在这个阴沉的海岸分清时间了，但这没什么好高兴的，他清楚地知道自己才迷迷糊糊地睡着两个小时左右，那个照顾他的医生还没有从左边这一行卧床的伤患走到右边去。

他也才十七岁，但是这里不乏他这个年纪的孩子，再加上他们这些长得高得，一般登记的人会看到他们的时候就把年龄填成十八，然后告诉他们“孩子，回去睡一觉你就长大了”，因为那些人蒙着脸，阿尔杰也实在没能听出来这语气里到底是惋惜还是戏谑。

比如他左手边躺着的法比安，这个可怜的男孩才十五岁，因为发育的较早长得比阿尔杰还要高，上完战场之后就和阿杰一起躺在了这里，法比安的右腿大概是断了，在那种情况下即使是骨折也是血刺呼啦的。弹片划伤了她的右眼皮，导致他只能用视力不怎么好的左

眼去看看法比安，不过他们没什么大交情，只能说是同病相怜。

据领队的讲他们这些新兵们迟早要来躺一躺，要是刚开始就身亡了也未免不是一件好事，阿尔杰听完之后更绝望了，但还是想让自己活下去。

昨天那个带着鸟头一样防毒面具，全身都包裹的紧紧得像是裹尸袋一样的医生带来的唯一的好消息就是，阿尔杰他虽然现在看上去伤得很重但是其实都是皮肉伤，不影响接下来的打仗。虽然阿尔杰其实是不想继续打仗的。

“……我很抱歉，阿尔杰。”法比安一直都没睡，他疼得睡不着。

“呃……为什么？”阿尔杰其实并不是很想聊天，他嗓子干极了，觉得说出口的都不是正常的声调，呛进气管的也全都是血腥味。



“我昨天肯定叫得你睡不着觉了，但是我真的很疼。”法比安昨天一直在哭，最后实在是哭得没了力气，只能发出些凄惨的叫声或者让人难受的呻吟来缓解自己的疼痛。

“其实我还睡得不错，没关系的。”阿尔杰实在是没法对一个十五岁的男孩做出什么指责，虽然他也不大。

法比安沉默了很久，说道：“我想回家，虽然吃不饱也穿不好……我不想打仗了。”

阿尔杰觉得自己没法接话，因为大家大概都是这么想的。

他有一个朋友，长得矮小又漂亮，纤弱的不像是他们波提人，也不知道过去怎么活下来的，来到他们这个以采煤为生的城镇之后就被强行应召入伍了，就因为他有着一头红色的头发，波提人不喜欢这种异类，所以也不会有人管这些事情的。他和他的朋友最后也没能分在一个队伍里，从分别之后也没再见过他，估计也是死在哪里了吧。

突然跑进来一个士兵和医生说了些什么，那个刚刚还在忙碌的医生急匆匆的就和士兵往出跑，鸟头一样的防毒面具也不要了，一副恐慌的样子。

“敌袭——！！！”士兵也算是仁至义尽地回头喊了一句。

阿尔杰几乎是下意识地翻到了床下，紧接着就是一声巨响，轰得他脑袋发懵，床板也裂了，铁制的床支架好歹还勉强抵挡了一些冲击。

他知道，是里伯的巫师。里伯资源丰富，而且还有巫师传承，反观波提就差远了，只有他们这些普通士兵，和一些不知道来路的机械装甲。对，不知道来路，这种消耗品用一台少一



台，没人有能力去复制那么精致的东西。

幸好这个巫师立刻走掉了，阿尔杰勉强地从床底爬出，肚子上的伤口也裂开了，他裹着被单躺在废墟上大口地喘着气，也没什么力气和勇气去动弹了。

“法比安？”他没敢转头，尝试性的开口叫了法比安的名字。

没人能够回应他了，他也只好闭上眼睛假装自己什么也不知道。

废墟里安静极了，阿尔杰觉得要不是眼泪停不下来，他可能倒头就能睡着。他太害怕了，也只能鼓起点求生欲倚着自己刚刚躺着的床坐了起来，环顾四周，大概是一个活人也不剩了。

他干过最伟大的事情，大概就是面对阴森的煤矿洞了。现在还要加上一件，在敌袭的时候极快地反应过来，躲过了致命的攻击。

那个全身白色的医生也死了，传消息的士兵他不知道是哪一个，用他视力不好的左眼去看的话，一片废墟里也实在是红的灰的黄的白的什么也分不清。

“完了，我可能要死了。”这个时候他才毫不犹豫地說出个死字。

他能看到天空中的浓烟、粉尘、阳光和飞鸟，但这也无法给他点自信去一个人求生。

“为什么？”“因为我都不知道该往哪里逃。”

刚回答完，阿尔杰就感觉大脑一阵充血，他压着嗓子说道：“普礼提？！”

询问阿尔杰的少年穿着医生穿的衣服，那脏的已经不是白色的衣服把少年从头裹到脚腕，少年穿上去有些大得可笑。被称作普礼提的少年终于是把那鸟头给摘了下来，他背着一个小包和一个大铁箱，也是一副憔悴的样子。

“你没死？”阿尔杰不自在地看着少年几缕红色的头发浸着汗水贴在脸上。

“你很想让我死么？”普礼提困惑地问，“你平时都不说‘死’的，说那给人带来坏运气。”

阿尔杰不知道为什么两个人要在这里聊这些事情，但这的确让他感觉好多了。若他的朋友普礼提还活着，现在没什么比这消息更让他开心的了。



了。”

阿尔杰还是没能问出普礼提到底是怎么活下来的，在看到普礼提穿的医生的衣服脖子位置有一道划痕和大片血迹之后就更不敢问了。

“你知道怎么才能到里伯么？”阿尔杰想了想，还是提出了这个问题。

“嗯？”普礼提有些疑惑了，他来这里就是为了带着阿尔杰回到波提的船上，他有些不明白为什么阿尔杰提到了里伯。

“你只能去里伯，普礼提。”阿尔杰有些难受，“那些人就是想让你死在战争里，你回去了他们就会找个理由——比如说你是个逃兵——然后在法庭处决你。”

普礼提看上去神色有些奇怪：“为什么你觉得去了里伯更好？”

“去里伯之后可能对红头发的人的迫害会少一些……吧？”阿尔杰也不确定，他只知道里伯资源好巫师多。也许他们的思想会更加前卫一些？

“普礼提我们得逃走，从这片废墟。”阿尔杰说。

“是啊，没错。”普礼提不知可否地点点头，“我从刚上战场那会就想着



他一直看不懂普礼提，因为普礼提看上去就是被那些讨厌红发的人迫害了很久导致精神也和正常人不太一样了。现在普礼提意味深长的眼神他也看不懂，普礼提只是又点了点头，然后把身后的铁箱子和背包都留在了阿尔杰身旁。

“里伯又一次胜了，但是波提也得到了他们想要的。”普礼提含糊不清的说，“波提的一些机甲会在这个时候来收尾，这些你就说是在里伯人的手里保护下来的，他们说不定还会给你点功勋。”普礼提把那医生服撕破露出里面轻便的衣物，没有一件是带着波提的标志的，他还把医生服塞在了鸟嘴里踢到了阿尔杰的床下。

“普礼提，你决定要去里伯了？”阿尔杰也不知道为什么自己这么问。

“嗯——应该是。不过你为什么不想去呢？”普礼提说。

“我受伤了，实在是不能走太远……我不会说里伯的语言。”阿尔杰想去里伯，波提的生活真的太辛苦了，尤其他现在还成为了一名士兵，这次算是活着回去了，下次不知道什么时候又要来，更不知道下次能不能完整地回去。

他的家人还在波提，说对波提没点感情也是假的，最尴尬的问题就是语言，虽然波提语和里伯语看上去是同源的，但他没法说一口流利的里伯语在现在这个战争情况下只会被当作是敌人处理。



普礼提笑了起来，倒是没有太嚣张，但是阿尔杰觉得普礼提是挺开心的：“波提很好的，你会爱上他的。”

“你喜欢待在波提？有些波提人想杀了你！”阿尔杰有些恼怒地摇摇头。

“也会有些里伯人想杀了我的。”普礼提指了指自己红色的头发，“大家都害怕这个。”

“所以你还是喜欢波提？”阿尔杰大概明白普礼提的意思了。

“喜欢，也不喜欢。硬要说我喜欢的也不是住在哪里，反正哪里的人都差不多。”普礼提耸耸肩。

“好吧，好吧。你该走了。”阿尔杰只好摇摇头，这个小自己一岁的少年不仅拯救了自己，还顺带要逃亡去别的地方，这让阿尔杰有些难受，但实际上他们家里也并不会欢迎普礼提的到来，“也许你应该把那些带上。”

普礼提打开背包的口袋，里面是一些罐头、水、伤药，还有一些干净的衣物。

“这本来就是给你的。”普礼提说，“而实际上我一路上一杆枪都没拿，装作医疗人员再带枪真的很奇怪，其实如果能



找到一把手枪也不错，但是我一路上只看到了长枪。”

“那个铁箱子是什么呢？”阿尔杰拍拍身边的大铁块。

“大概是一个机械装甲……”普礼提不确定地回答道，“波提人一定会来回收的，也希望你不会遇上里伯人。”

“好吧，你该走了，普礼提。”阿尔杰重复道。他最后也没好意思说出一声谢谢，那样会让他更加难堪。

阿尔杰看着红发的少年转身离开，猛地从背包中打开了一个罐头和一瓶水，大口大口地吃喝了起来。

他们说是朋友，但也不了解对方，普礼提能为他做到这些可以说是发了善心了，而他呢？他怂恿一个小孩背井离乡，说是为了他好其实也有为了自己的原因——他不知道回去之后普礼提会不会连累到他和他的家人。波提对红头发的人可从来没善良过，他不能就央求这那些人难得的善良，只能极力去避免一下对方的恶意。

好吧。阿尔杰心想。自己总要振作起来，起码先活着回去再考虑别的关于那些道德的问题。

他走到那个死了的医生旁边，离近之后看到了医生身边的士兵的惨状，刚刚吃下去的罐头差点没被他呕吐出来，喉咙里满是食物混合着胃液的酸臭味。

后方是缺少武器的，他唯一知道的武器就在这个喊“敌袭”的士兵的背上，但可惜他取下来的时候发现枪管已经歪了。他想从枪里取出剩下的子弹，却发现里面竟然什么也没装，一时间阿尔杰不知道该同情这个士兵还是同情一下自己，他随后把枪管随手扔在了旁边，难免有些垂头丧气。

然后他看到了医生的腰间鼓鼓囊囊的好像塞着什么东西，他把医生服撕开后，发现了医生腰间的手枪。

他甚至庆幸自己是在普礼提走后才发现的这把手枪，不然自己可能更加愧疚，因为这个手枪他不会交给普礼提作为饯别礼物的。

打开手枪后看到里面只有一颗子弹，阿尔杰刚刚还在兴奋的心就凉了一半。

这把手枪是用来在绝境的时候自杀的。大概是上战场的波提医生太过悲观吧，他明明可以从仓库里多搞点子弹来，可惜现在阿尔杰都



不知道去哪里找找有没有没被损毁的仓库。

就在他背着包和铁箱子准备出去搜寻一番的时候，普礼提刚刚说的机甲来了，一个看上去比较轻盈矮小的装甲行驶到他眼前。

里面蒙着脸的男人探出头来：“名字、编号、所属部队。”

阿尔杰觉得他就是当时登记的人，但是隔着灰蒙蒙的机甲玻璃，他不好确定，他抬头喊道：“阿尔杰·卡特，编号……”

“好了不用说了。”男人催促道，“你身边的铁箱子是什么？”

那一瞬间，阿尔杰觉得有些不对劲。为什么……为什么他没有问还有没有人活着呢？

然后他明白了，并且握紧了手枪，自己还要用这一发子弹搏一个生存的机会。



这样想想也觉得自已太可悲了，抗争完敌人之后还要回过头来保证不被自己人干掉。阿尔杰也说不上来什么讽刺和悲伤，他甚至都没敢大声的呼吸，他感到自己的手开始变凉，似乎自己的身体已经把血液运输到腿脚准备好逃跑了，可谁又能逃过这个机器呢。

阿尔杰的早晨，由呛鼻的烟尘、恼人的寂静、坚定的灵魂以及生存组成。



願世上永存故土

文/18本张珺钰

1941年北平

“卖报，卖报，张家大公子被绑架了，绑匪索要300万！”街上的报童背着一沓子报纸这样喊着。茶馆里也十分热闹，“你说这张家大公子说的可是那痴心字画的张伯驹？”“就是他，不过你们说他平时也没招谁惹谁，也不做官，怎么就被绑了呢？”“哎哟，您们可不知道，就是因为他新收的那副《平复帖》，招上日本人了。”大家一听这和日本人扯上了关系便纷纷收起耳朵聊起别的话题。

此时潘素（张伯驹先生的夫人）想尽办法见到了被关多日的张伯驹。因先生多年收藏字画，家里早已家徒四壁。只见他身上的衣服上有着几个大大小小的补丁，但穿的还算是整洁。潘素见到他时早已哭红了眼，而他只是悄



张伯驹先生与夫人潘素

悄凑到她耳边说：“家里那些字画千万不能动，尤其是那副《平复帖》，那是我的命。我死了不要紧，那字画要留下来。如果卖掉字画换钱赎我，这样的话我

欲出高价趁火打劫，但始终潘素没有将画卖出去。近十个月后，绑匪因威胁张伯驹无果，由此无可奈何只得将勒索金额降为20金条。随后潘素通过亲戚朋友最终凑够了赎金将张伯驹安然接了回来。

“你马上收拾一下，我们今天就走”刚刚到家还未歇歇脚，张伯驹向妻子说道。“这么急的吗？”“对，北平现在太危险了，我们



不出去。”潘素先生只好微微点头，默默答应了他。

果真虽有众多富商

去上海，还有你把《平复帖》卷在被子里，千万不要可被人发现。”

“好，你去买车票，我

来收拾东西”，潘素擦了擦眼角的泪，接着立马开始整理行李。

“爸爸，抱”，先生看了看尚且年幼的女儿张传彩，思索担心她年幼不宜奔波，又想到此次外出危机四伏。最后伯驹狠了狠心，将她安全托付给好友，夫妻二人带着文物辗转反侧来到上海。最终《平复帖》被张伯驹、潘素先生保护流传下来。

1947年北平

“先生，我…我想借您的《平复帖》看一下。”王世襄站在张伯驹先生的桌前说到。

“好”，说着张伯驹先生从桌子左下第二个抽屉里拿出画，“你拿去看吧。”王世襄小心翼翼的双手接过画，“您放心，我就在旁边的房间看，不会让它受损的。”“哈哈，行了。我早就听人说你正在研究古代书法的细节，《平复帖》必然是最好的，我早就给你备

好了，拿回家慢慢看吧。”“可…可是…”

“好了，不要再可是了，我把《平复帖》保留下来就是为了让更多



王世襄先生

的中国人了解它，借给你我放心。”此时，王世襄听得有些微微湿了眼眶，他清楚先生为了保护这幅字帖所做出的的牺牲与努力，而此时先生却情愿自己把字帖借去研究。他不仅为能借到手中的字帖而激动，更为先生的胸怀所震撼。

王世襄将画小心揣在怀里一路小跑回家，刚一进门，他就专门腾出一只箱子装这幅字帖，并将箱子小心放在床头，拿白布铺好，再将高丽纸把已有锦袱的

《平复帖》包好。王世襄先生怕字帖因多次翻开有所破损，因此他只有在天气晴朗时才肯将《平复帖》小心翼翼地 from 箱子里取出来，将帖子放在光线较好的桌上，铺好白毡子和高丽纸，洗净手，带上白手套，才静心屏息地打开手卷仔细研究。“果真是大家之作，若是不认真研究一番，那真是浪费了先生的努力和对我的信任。”

最终王世襄完成了《西晋陆机平复帖流传考略》一文（刊登在1957年1期《文物参考资料》）。后来王世襄先生自述说“《平复帖》在我家放了一个多月才毕恭毕敬地捧还给伯驹先生，一时顿觉轻松愉快，如释重负。”



新中国成立后，张

新中国成立后，张伯驹先生将包括《平复帖》、《游春图》在内等8件国宝级文物无偿捐献给故宫博物院，并将李白仅存的书法墨迹《上阳台帖》献给毛主席。



【隋】展子虔《游春图》

席。在《丛碧书画录》序言中，张伯驹先生阐述了自己收藏文物的目的——“予所收蓄，不必终予身，为予有，但使永存吾土，世传有绪。”而其他几位收藏大家也受他的影响，将自己收藏的文物捐献给了故宫博物院，得以让所有的中国人有机会看到文物的光彩。

后记：

2018年故宫举办
“予所收蓄 永存故土
——张伯驹先生诞辰120

周年纪念展”使我第一次知道张伯驹先生这位伟大的大家。虽然因为备战高考让我错过了亲眼去看《平复帖》的机会，但后来我也在一直关注着张伯驹和潘素两位

先生的事迹和展览。希望自己未来有机会能看到充满传奇色彩的《平复帖》，希望看到这篇

文章的读者可以多去了解一下文物背后的历史，也希望这世上多几位愿文物永存故土的中国人。

笔者在第一遍写这个故事的时候正好参加高考海淀二模，当看到大作文中提到“守护人”的时候我的脑海中就出现了他的影子，后来经过参观清华大学办



“予所收蓄，永存吾土”
——张伯驹先生诞辰120周年纪念展

的有关张伯驹和潘素两位先生的展览后，我更加迫切的想要了解他，由此参考了一些文献书籍，又修改了自己的作文，最后出现了这个故事。

从一个民国的贵公子到最后因病去世，张伯驹先生一直都在尽力地去保护好每一件文物，虽然为先生坎坷的人生经历感到惋惜，但这也更能凸显出他人格



张伯驹先生晚年看夫人潘素作画的伟大。而在中国，每一个行业都有着和他一样优秀的人，默默地为祖国的繁荣付出自己的汗水，每一个像张先生一样的人都值得我们去了解并将他们的精神发扬。

05



吃货



の

图鉴



在城市中寻一家温暖的日料店

——村上一屋

文/19本蒋艾瑾

这期吃货图鉴要给大家安利的是在北京有着31家分店的一家日料店——村上一屋。



温馨而日系的装潢，热情而友好的店员和清茶淡酒间的琳琅珍馐，让这家日料店在这个繁华的城市中给每一个进店的人心中，留下一抹温柔的色彩。

就小编个人来看，这家店的口味属于比较正宗的日式料理，大厨们



的手艺都非常优秀。在这里就要科普一下日式料理中的酱油，据小编所知，每一家正统的日料店的酱油都是不尽相同的，每一家店的厨师都会有自家独特的炼制酱油的方

法，因此，酱油正可以说是一家料理店的灵魂。

而村上一屋的酱油在小编心中，至少也是中等偏上了！非常适合用来搭配

各式料理。这是小编推荐这家的第一个原因。



同样，身为一个美食店，村上一屋同时也非常的适合拍照，木制结构的座椅，琳琅满目的菜肴，还有店内可爱或温暖的装饰，随手一拍都是一张精美的照片，喜欢拍照发朋友圈和说说的盆友就不要错过这家店啦。

接下来为大家推荐几个小编觉得还不错的菜。



Firstly, 开胃必备——海草与鲜蛤

日料并非只有刺身寿司军舰小卷反卷，更是有着一系列的吃法与讲究。就小编而言，前菜的海草与饭后的味噌汤是料理中必不可以舍弃的两部分。在尖尖的木筷间拈起的几丝青碧的色彩，微颤的海草上带着的几粒米白色的芝麻，放入口中，脆爽，香甜的口味在唇齿间弥漫开来，使得任何大鱼大肉的佳肴似乎都在这一小钵可口的前菜中黯然失色。

第二推荐，厚切三文鱼北极贝甜虾刺身拼盘



众所周知，刺身永远是日料中不可或缺的主餐之一，而厚切三文鱼自问世以来便深受各路日料爱好者的喜爱，而软糯滑口的甜虾，脆韧耐嚼又营养丰富



的北极贝与三文鱼一同组成的刺身也成为了最经典的刺身代表之一。而村上的一屋不仅三文鱼非常新鲜可口，甜虾和北极贝的份量也非常的足，轻蘸一点酱油后放入口中，微微的咸香便与不同质感

的肉一同在舌尖绽放开来，令人尝之难忘。



最后的重磅推荐——乌冬面

不论何时，乌冬面的口味都是一家日本料理店的验金石，不论是面条的柔韧与咀嚼感，还是汤汁的浓稠度与香气，方方面面都极其考验掌勺大厨的手艺，当享用完众多的冷食之后，一口能让人浑身都暖和起来的乌冬面汤，无疑能带给我们极度的幸福感。顺带一提，因为过多的冷食实际上对肠胃并不友好，所以建议大家在吃日料的时候一定不要只吃寿司，更要记得吃一些暖和的东西，如味噌汤，咖喱盖浇饭，地狱肥牛等。

那介绍了这么多，那里可以找到这样一家即可以享受生活，又可以满足味蕾的需求的日式料理店。希望一张分布图，可以帮助你找到她，在自己美食单上增加一项呢！



三行 情书



★17本

单身二十载

试问这三行情书

又与我何干

——17本2班 刘翥

今日我们相恋已七百年

此刻我在吃番茄小火锅

一个人偷偷的

——17本1班 韦在宇

有时候

想让一朵云替我去看看你

可是又担心你那会不会下雨

——17本1班 张琳之

石桥坠落，白塔升起

我和你坐在岸边

虚度时间

——17本1班 陈予诺



★18本

我喜欢过大海 ♡

爱过星辰 ♡

你却从来不懂每句话的第一个字 ♡

——18本2班 周新艺

你是我遇到的最强病原体

轻松攻破我的三道防线

在我最深处的柔软地方游荡

——18本2班 王玉钰

我想

有

男朋友

——18本1班 刘忱谦

可惜

你

并没有

——18本1班 毛麒麟

一低头
一看表
一年啦！
——18本2班 金丛溪

如果说
一切的巧合都是命中注定
谢谢你给我的温柔
——18本2班 马若剪

累吗
嗯
我背你
——18本2班 胡应一

当日红尘陌路
如今眉目成书
从此天涯日暮
——18本1班 李凌宇

天上有星河
人间有清风
你属于温柔我属于你
——18本1班 李冉



念你
不及
跌倒又爬起
——18本1班 裘博峯

兰熏桂馥
似玉如花
梧桐断角
——18本1班 闫煜然

重海烟雾霭茫茫
有灯一盏破天光
你在我身旁
——18本1班 金燕

待断桥新雪初降，华灯初上
你我携手漫步苏堤
可好
——18本1班 傅文栋



两个人相伴
可能已经习惯了
这就是喜欢
——18本1班邢宛钰

《明学》
不要你觉得
我要我觉得
听我的
——18本1班 沈李娟

★ 19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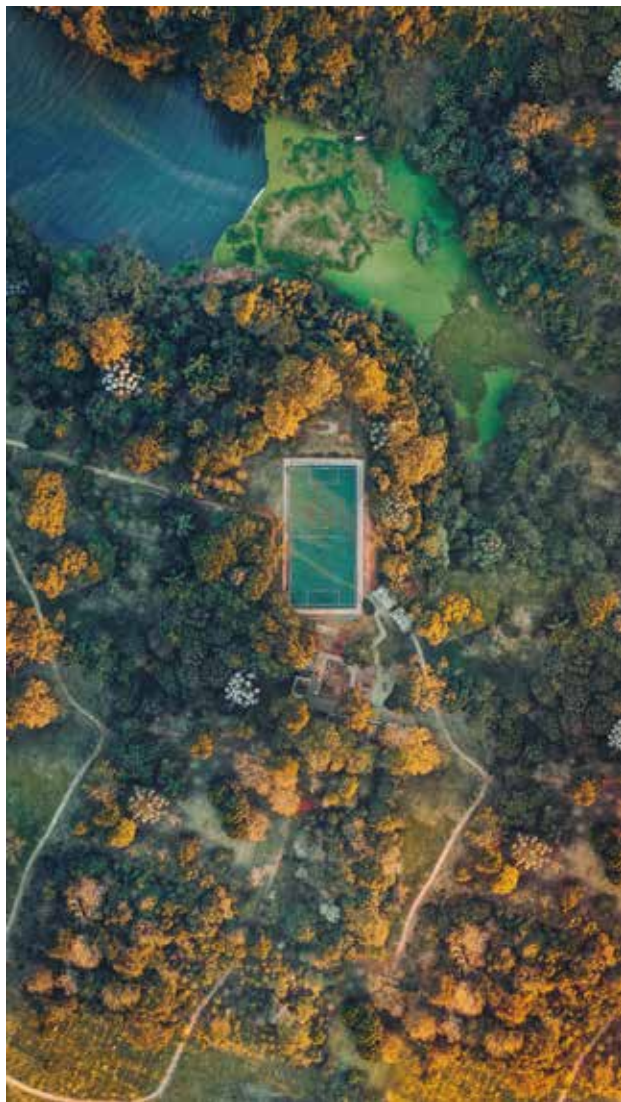
当我们相继老去
一屋两人三餐四季
希望我的身边是你
——19本1班 谢祉怡

下雨天记得打伞
你那么可爱
头顶会长出蘑菇的
——18本1班 张珺钰

遇见你的那一刻
我听到了
花开的声音
——18本1班 张子末

我想娶你
就是你
八字不合也是你
——18本2班 薛祎玮





大海的蓝反射的是天空的蓝
柴犬的橘映染的是落霞的橘
但你只是你

——19本1班冯悦颖

春观漫樱 夏觅流萤
秋望硕月 冬舞鹅雪
四季赏你

——19本1班 徐程菁

三行太短
我要用一辈子
来写你

——19本2班 袁宇晴

菊花配枸杞
不如

我配你

——19本1班 王睿琪

你是我提笔不曾写下的绝句
如林间松风新雪初霁
后来物换星移

——19本2班 唐玄珩

失去也许会更好
在半夜三更不会辗转反侧
也不用为你吃醋

——19本1班 吴昊

当今天成为昨天
当明天已经抵达
而你是阳光和雨交界最美的颜色

——19本1班 李铭璐





隆冬的炉火噼啪过岁月低语
深雪中的林木寂寂无音
我在想你
——19本2班 蒋艾瑾

恒爱
千里之外
一针一线送来冬日特快
——19本卓越 李祎思

相视一次记得一生就是活在散聚
送走光阴拆不走的光影优雅老去，在想你的
夜晚数星星
一颗，两颗，三颗...断了，重来
——19本1班夏潇羽

有个人
有种爱
叫热水和秋裤
——19本1班 刘晓玉

回眸一笑秋波起
吹不灭
那因你而亮的千万盏灯
——19本2班 吴繁荣

初遇
秒速五厘米的追逐
再遇，相视一笑的温柔
——19本1班 杨云

我和我的猫都很想你
虽然我没有猫
也没有你
——19本1班 万子瑜

月圆风清散沉香
一味当归入药汤
思汝之时，唯有彷徨
——19本2班 王星辰

遇见你如一曲惊鸿
未能相濡以沫
未能醉此一盅
——19本2班 苏俊杰





我要用手臂围住你周围几方土地
围住山川、日月、小兽、星辰
把你端走

——19本2班陈梦楚

晨风卷动懒卧的云
金光勾勒朦胧的山
我望着你的伊犁

——19本1班 高诗琪





监制

陈京立 张京煜

主编

毛麒麟

副主编

刘忱谦 刘梦卓

执行主编

李漪洋

文字编辑

郭嘉悦 蒋艾瑾 刘枕男 陈梦楚

美术编辑

赵张宇 赵灿 王慧月 韦凯月 丁亚楠 陈子嫣

茹楠 郭子茵 施呈昊 邓思成 葛冰清

封面图片提供

万佳